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Yunji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雲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0)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北京雲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以混合會議模式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股東可選擇親身出席實體臨時股東會，主要地點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永泰莊北路1號中關村東升國際科學園1號樓B座2層星圖會議室，或透過電子投票系統於網上出席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4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

待通函中「股份拆細之條件」(「條件」)一節所載的全部條件達成後並以此為條件，自緊接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第二個營業日起生效：

- (a)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拆細股份」)(「股份拆細」)，而根據公司章程，該等拆細股份彼此間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並將擁有與股份拆細前已發行股份相同的權利及特權，以及受相同的限制規限；
- (b) 授權董事李全印先生作出彼全權認為必要、適宜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簽立及交付一切文件(包括於適當時加蓋本公司的公司印章)，以落實、實施並完成股份拆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c) 授權董事李全印先生於股份拆細完成後對公司章程作出相關修訂，並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的規定、境內外監管機構的要求及本公司的實際情況，對經本次批准修改的公司章程進行調整和修改及向主管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或監管部門辦理核准、變更、備案等事宜（修訂詳情載於通函）。」

承董事會命
北京雲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支濤

北京，2026年8月14日

附註：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至2026年9月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地址為北京市海淀區永泰莊北路1號中關村東升國際科學園1號樓B座）（就非上市股份股東而言）。凡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以代表有關股東。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團，委任文件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3. 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9月1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地址為北京市海淀區永泰莊北路1號中關村東升國際科學園1號樓B座）（就非上市股份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4.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在股東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就臨時股東會通告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5. 臨時股東會預計需時半日。親身出席實體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6. 有關決議案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4日的通函。
7.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親身出席實體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倘出席股東為法團，其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和持股憑證；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委任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相關股東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
8.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9.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4日之通函內董事會函件「臨時股東會安排」一節所載之有關混合會議模式的進一步詳情。

截至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支濤女士、胡泉先生及李全印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明輝先生及王克貴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華先生、黎勇越先生及汪方軍先生。